

約翰福音與約翰壹書

中的同住

文／恩沛

神是宇宙的主宰，倘若能有神的「同住」，將可得著祂的保守與眷顧。

信仰
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一、前言

在家庭中，父母與兒女「同住」，讓兒女感受親情的溫暖，家庭成為兒女的避風港。當別人都紛紛離開我們的時候，家人仍會選擇接納我們。在學校中，我們與同學「同住」在宿舍中，因為朝夕相處，無話不談，所以畢業以後，感情仍會持續。

「同住」的意義為何？神是我們的家人或朋友嗎？與神「同住」的意義為何？神如何與耶穌基督「同住」？信徒要如何行，方能與耶穌基督「同住」？以下擬以使徒約翰著作中的《約翰福音》與《約翰壹書》為主，來探討這些問題。

二、「同住」的意義

在《約翰福音》與《約翰壹書》中，「住」希臘文的意思是住在、居住、守住，可以分為下列二類。

(1)「肉體的同住」

指共同居住在一個房子裡。一般人會與家人、親人，以及朋友「同住」。耶穌在世上的時候，常與家人「同住」。例如，耶穌與祂的母親、弟兄「同住」在一處（約二12）。當耶穌出來傳道以後，揀選了許多門徒，祂也與門徒「同住」。例如耶穌往靠近曠野的地方去，到了一座城，名叫以法蓮，就在那裡和門徒「同住」（約十一54）。再者，一般猶太人不願意前往撒瑪利亞，避免沾染了污穢，成為不潔淨，因為他們認為撒瑪利亞人是不潔淨的，所以不願與他們往來（約四9）。但耶穌為了傳福音給撒瑪利亞人，所以刻意前往撒瑪利亞，並且與撒瑪利亞人「同住」了兩天（約四40）。



(2) 「屬靈的同住」

指內心如同家人般的親密相交。耶穌說：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；若是沒有，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。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，我在哪裡，叫你們也在那裡（約十四2-3）。就屬靈方面來說，信徒是神的兒女（羅八14、16），神是信徒的父親，故稱為「天父」。信徒要與神「同住」，代表有親密的屬靈關係，能與神交通、團契。

以下的探討主要為「屬靈的同住」。

三、神與耶穌基督「同住」

耶穌是神成了肉身來到世上，所以耶穌與父神原為一（約十30），人看見了耶穌，就是看見了父神（約十四9），父與子的關係極為親密。例如《約翰福音》中記載說：「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，你不信嗎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憑著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做祂自己的事」（約十四10）。所以是耶穌基督住在父神裡面，而父神也住在耶穌基督裡面，二者是一體的親密關係。

再者聖靈是誰賜給信徒？《聖經》有三種方式的記載。第一，是「父神」賜給信徒。耶穌說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他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」（約十四16-17），所以聖靈

是「父神」賜給信徒。第二，是「耶穌」賜給信徒。耶穌說：「然而，我將真情告訴你們，我去是與你們有益的；我若不去，保惠師就不到你們這裡來；我若去，就差祂來」（約十六7），所以聖靈是「耶穌」賜給信徒。第三，是「父神與耶穌」一起賜給信徒。耶穌又說：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；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裡去，與他同住」（約十四23），「我們」是指「父神與耶穌」，「與他同住」是指將聖靈賜給信徒。所以聖靈是「父神與耶穌」一起賜給信徒。從聖靈是誰賜給信徒，就可以明白「耶穌與父神原為一」。

又如於《啟示錄》中記載說：「以後再沒有咒詛；在城裡有神和羔羊的寶座；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，也要見祂的面。祂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」（啟二二3-4）。「寶座」是名詞、單數，而「名字」也是名詞、單數，這些都是代表神和羔羊是原為一，而羔羊就是耶穌基督。

四、耶穌基督與信徒「同住」

神賜給信徒最大的禮物，就是能夠與祂有「同住」的親密關係，而使徒約翰常用三種方式表達，茲說明如下。

(1) 信徒住在基督裡

信徒要如何行，方能達到「住在基督裡」的境界？茲說明如下。



第一，要跟從主的腳蹤。約翰說：「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，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」（約壹二6）。

第二，不要再繼續犯罪。約翰說：「凡住在祂裡面的，就不犯罪；凡犯罪的，是未曾看見祂，也未曾認識祂」（約壹三6）。「犯罪」的希臘文是動詞、現在式，代表不要持續犯罪，不再受罪的轄制。

第三，要將神的話語常存在心裡。約翰說：「論到你們，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裡。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裡，你們就必住在子裡面，也必住在父裡面」（約壹二24）。耶穌吩咐我們，叫我們要彼此相愛（約十五17），倘若我們願意遵照主的話去行，就是住在基督裡面，能與祂有親密的關係。

第四，要領受聖靈。約翰說：「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，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。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裡，並不用人教訓你們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。這恩膏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；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」（約壹二20、27）。「恩膏」希臘文的意思是塗抹、膏抹。我們信主以後，神用「恩膏」塗抹我們，「恩膏」就是指「聖靈」，祂在我們心裡作憑據（林後一21-22），證明神與我們同住（約壹三24），並且指引我們明白真理（約十六13）。這「恩膏」也是一種印記，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，保證我們將來可以進入永恆的天國（弗一13-14）。

(2) 基督住在信徒裡

信徒要先追求「住在基督裡」，然後基督就會「住在信徒裡」。我們如何知道「基督住在信徒裡」？是藉著祂要賜給我們的聖靈。所以耶穌說：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；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。你們卻認識祂，因祂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」（約十四16-17）。「同在」希臘文的意思是「住在」。

因耶穌要與門徒分離，他們的心裡憂愁（約十六6）。所以耶穌就安慰門徒說：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，我必到你們這裡來。還有不多的時候，世人不再看見我，你們卻看見我；因為我活著，你們也要活著。到那日，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裡面，你們在我裡面，我也在你們裡面（約十四18-20）。也就是耶穌應許要求父賜下聖靈，叫祂永遠與門徒「同住」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，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（約壹三24）。

(3) 信徒住在基督裡， 基督也住在信徒裡

約翰也常使用「我們是住在祂裡面，祂也住在我們裡面」這詞句，來表達我們與神「同住」的親密關係。如何行方能達到這境界？第一，要相信耶穌，承認祂是神的兒子。因為「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，神就住在他裡面，他也住在神裡面」（約壹四15）。第二，要祈求聖靈。聖靈能使我們體會靈裡的親密關係，所以約翰說：「神將祂的靈賜



給我們，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裡面，祂也住在我們裡面」（約壹四13）。第三，要領受聖餐。因為耶穌說：「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」（約六56）。第四，要遵行神的命令。約翰說：「遵守神命令的，就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裡面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」（約壹三24）。第五，要多結果子。耶穌說：「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甚麼」（約十五5）。「常在」的希臘文意思是「住在」，就是我們要與神「同住」。所以按神的話去行，能得到神的悅納，就能多結果子。

五、結語

神是宇宙的主宰，倘若能有神的「同住」，將可得著祂的保守與眷顧。所以當神拯救大衛脫離仇敵之手的時候，他作詩稱頌神，說：「耶和華是我的巖石，我的山寨，我的救主，我的神，我的磐石，我所投靠的。祂是我的盾牌，是拯救我的角，是我的高臺，是我的避難所。我的救主啊，祢是救我脫離強暴的。我要求告當讚美的耶和華，這樣，我必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」（撒下二二2-4）。

當我們願意相信耶穌，承認祂是神的兒子，並且願意遵行神的命令，過著彼此相愛的生活。神會賜下聖靈給我們，使我們能與祂有親密的關係，可以體會「神就住在我們

裡面，我們也住在神裡面」。我們與神「同住」的關係，不是短暫的，而是永永遠遠的。神應許說：末日有一個新天新地由神那裡從天而降，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看哪，神的帳幕在人間。祂要與人「同住」，他們要作祂的子民。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（啟二一1-4）。

參考書目：

1. 鮑爾等著，麥陳惠惠譯，《新約及早期基督教文獻希臘文大辭典》，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，2009。
2. 韋德信著，劉淑儀譯，《字裡恩情——默想新約希臘文365天》，香港：漢語聖經協會，2012。
3. 卡森著，潘秋松譯，《約翰福音註釋》，加州：美國麥種傳道會，2007。
4. Geoffrey W. Bromiley ed., *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*, Grand Rapids, Mich.: W.B. Eerdmans, 1992. 